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生产经营地址暨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第五条”进行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 修改前 | 修改后 |
|---|---|
| 第五条 公司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金山开发区金达路136号；邮政编码：350002。 生产经营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齐安路772号福建鸿博光电园B10#楼；邮政编码：350002。 | 第五条 公司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金山开发区金达路136号；邮政编码：350002 生产经营地址：福州市长乐区湖南镇鹏程路18号航空港工业集中区标准厂房第50#幢；邮政编码：350212。 |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修订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五日